

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屆第 4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2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局 0636 會議室

參、主持人：湯召集人瑞雪

記錄：吳克億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

柒、歷次會議主席裁(指)示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無列管。

捌、報告案：

第一案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案由：有關本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06 年辦理情形(1-12 月)暨 107 年工作計畫，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本府 106 年 9 月 20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61866347 號函辦理。

二、本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06 年辦理情形(1-12 月)暨 107 年工作計畫業已填報完成，相關辦理情形請閱附件 3。

委員建議：

一、106 年辦理情形(1-12 月)檢討

(一)「人口、婚姻與家庭篇」部分：

1、「1、人口與家庭計畫應具有性別意識，並符合多元族群與不同樣態家庭之需求。」

(1) 工作計畫應回應具體行動措施之多元族群需求。

(2) 補助客家人民團體客家文化研習課程工作計畫無法對應性別平等內容及具體行動措施。

(二)「教育、文化與媒體篇」部分：

1、「5、針對不同性別、年齡、族群、地區、身心障礙、產業與工作屬性群體之需求，建立社區多元化女性教育諮詢服務管道。」

(1) 多元化女性教育諮詢服務管道建議多樣方式辦理，如電話或網路。

(2) 客家學院計畫工作計畫無法對應性別平等內容及具體行動措施。

2、「11、檢視宗教、傳統民俗之儀典與觀念，例如婚姻、喪葬、祭祀、繼承、年節習俗等範疇中具貶抑與歧視女性的部分，並積極鼓勵推展平權的性別文化。」

(1) 建議可思考客家生活習俗議題，如除夕團圓飯習俗。

(2) 建議探討女性爐主之效益。

(三)「社會參與篇」部分：

1、「8、規劃辦理婦女論壇、團體觀摩研習及輔導建立團體間之策略聯盟與整合。」

(1) 青年客家論壇應區別與別局處所辦類似計畫之不同，並凸顯客家性。

2、「強化經濟勞動、社會組織、與家庭生活的性別統計。」

(1) 首長性平信箱建議須名符其實，可以回答相關性別意識問題。

二、107 年工作計畫

(一)「壹、社會參與」

1、工作計畫或方案建議不以例行業務名稱呈現，應對應工作重點、性平內涵及客家文化，建議修正工作重點名稱。

2、106 年工作計畫建議研議納入 107 年辦理。

(二)「參、人口、婚姻與家庭」

1、「客家家庭多元性別意識計畫」建議著重客家家庭性平內容。

2、「補助學校推廣客家語言文化三年(106-108)計畫」建議著重授課講師、薪傳師 3 小時性平課程或講習。

3、「好客研習教室性別平等教育」建議修正「好客好性平」。

(三)「肆、教育、文化與媒體」

1、「107 年新北市全國客家日—體驗新北•共下寮天穿活動」建議召開記者會，凸顯客家女力。

(四)性平預算應再檢視並研議增加。

(五)建議編輯客家公播版性平教材，不同年齡層不同教材；也可用客家山歌檢視性平觀念，進而引導正確性平觀念。

(六)性平工作之推動，建議每年定主軸，設定目標逐年實現。

決定：依委員建議辦理。

第二案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案由：本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 106 年成果報告暨 107 年工作項目辦理期程，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本府 106 年 9 月 20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61866347 號函辦理。

二、本局 106 年成果報告暨 107 年工作項目辦理期程請閱附件 4。

決定：照案通過。

第三案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案由：本局性平亮點方案辦理情形(1-12月)暨 107 年亮點規劃情形調查表，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本府本府 106 年 9 月 20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61866347 號函辦理。

二、本局 106 年性平亮點方案辦理情形(1-12月)，及 107 年「客家園區性平任我行」及「客家文化好性平」等 2 項規劃情形，請閱附件 5。

委員建議：

一、客家園區 性平任我行

(一)廁所之硬體

1、應考量方便性及可近性，有善措施(衛生紙、監視器)，清潔

及管理。

2、應考量多元性別之需求。

3、男女廁均設立換尿布檯。

4、指示牌之用語，應考量兩性平等。

(二)園區相關手冊或摺頁，可印製具性平宣導之文字。

二、客家文化好性平

(一)建議親子醃漬活動，月月有亮點。

(二)親子醃漬活動建議結合客庄農會(南投縣國姓鄉)共同推動，以達他鄉就是客鄉之目標

決定：依委員建議辦理。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3時30分）